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说明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董国亮持有的唐山市国亮特殊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亮特耐”）60%股权向不超过10名（含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或可转换债券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濮耐股份自上市以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刘百宽家族，未发生过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情形。本次交易预计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预计仍然为刘百宽家族，不存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所涉及的情形，不构成重组上市。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说明》之盖章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